



ADVANCED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55)

### 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有關產品出售交易及技術轉讓交易（「非豁免持續關聯交易」）及相應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獲正式批准。

茲參照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發佈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和通函（「通函」）及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發佈的修訂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非另有定義，此文所用的詞語與通函中的定義具有相同意義。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上午十一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漕寶路 509 號華美達興園酒店二樓數碼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於臨時股東大會之日，本公司已發行 1,534,227,000 股股份（「股份」），而 NXP B.V. 及其聯繫人（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定義）共持有當中的 408,806,888 股，約佔股份總數的 26.65%。依據上市規則的規定，NXP B.V. 及其聯繫人已就決議案放棄投票。由此，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公司股份總數為 1,125,420,112 股（「有投票權股份」）。除上述外，在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股東」）所持有對決議案的投票權是沒有表決限制。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委託代理人所持有擁有投票權的公司股份總數為 736,690,423 股，佔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的 65.46%。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並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陳建明先生主持。經股東或其委託代理人審議後，以投票方式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票數 (%) 反對
-------	-----------------	-----------------

1	(a) 批准、確認並追認本公司簽訂之恩智浦代工服務協議及其規定的交易。	100% 736,690,423	0.0000% 0
	(b) 批准、確認並追認本公司簽訂之恩智浦合作協議及其規定的交易。	100% 736,690,423	0.0000% 0
	(c) 批准恩智浦代工協議及恩智浦合作協議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上限。	100% 736,690,423	0.0000% 0
	(d) 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公司簽字、蓋章、執行、完成、遞送及做任何彼等認為就實施恩智浦代工服務協議及恩智浦合作協議及規定的年度上限及進行之交易而言乃屬必要或有利之一切文件、約定、行爲、事項及事情。	100% 736,690,423	0.0000% 0
2	(a) 批准、確認並追認本公司與Philips B. V. (NXP B. V. 之前身)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二日簽訂之技術轉讓及合作協議及其規定的交易；批准、確認並追認該協議期限超過三年。	100% 736,690,423	0.0000% 0
	(b) 批准、確認並追認本公司簽訂之恩智浦辨別條件許可協議及其規定的交易。	100% 736,690,423	0.0000% 0
	(c) 批准技術轉讓及合作協議和恩智浦辨別條件許可協議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上限。	100% 736,690,423	0.0000% 0
	(d) 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公司簽字、蓋章、執行、完成、遞送及做任何彼等認為就實施技術轉讓及合作協議和恩智浦辨別條件許可協議及規定的年度上限及進行之交易而言乃屬必要或有利之一切文件、約定、行爲、事項及事情。	100% 736,690,423	0.0000% 0

附注：百分比顯示投票票數佔親自出席或由受委託代表或法人團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就決議案投票之持有人所持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按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任命為臨時股東大會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陳建明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以周衛平及程堅玉為執行董事；以陳建明、諸培毅、朱健、孫臻、Chris Belden及葉昱良為非執行董事；及以Thaddeus Thomas Beczak、沈偉家及James Arthur Watkins為獨立非執行董事。